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做出决议，决定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发出会议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有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3 日 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3 日 11 时 3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4 月 2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四川川达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兴新路 128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四)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

(六)《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利润分配报告》

- (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八) 《关于提名李燕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九) 《关于提名薛沙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十) 《关于批准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持法人代表证明或者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5 月 2 日 9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

公司总经理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费漾

联系电话：028-82693519

邮箱：feiyang@safine.cn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成都安好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1日

